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2022年5月19日分别召开八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所属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或等值外币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本公司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及担保金额、授信及保证期间等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担保金额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局主席袁汉源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金融机构授信融资相关的授信、借款、抵押、担保合同、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融

资和担保业务手续，授权期限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独立董事在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上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2022 年 5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9 号、2022-43 号)。

二、进展情况

近日，基于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经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明德理工学院(简称“明德学院”)申请，由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简称“平安租赁”)通过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明德学院发放委托贷款。根据业务需求，公司与平安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2PAZL(TJ)0101038-BZ-01)，公司为明德学院开展上述委托贷款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且将本次担保额度累计计算在内，未超过审议批准的担保限额，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局会议或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前述委托贷款业务所涉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 平安租赁基本情况

名称：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329587679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乐山道 200 号
铭海中心 2 号楼-5、6-802

法定代表人：李文艺

注册资本：1,040,000 万

成立日期：2015 年 3 月 16 日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平安租赁与本公司及明德学院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明德学院与平安租赁签订了《委托贷款协议》（协议编号：2022PAZL(TJ)0101038-WD-01），主要内容如下：

（1）委托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借款人：西安明德理工学院

（3）贷款金额：人民币 9,800 万元

（4）贷款期间：36 个月

其他相关事项以双方签订的《委托贷款协议》约定内容为准。

3. 担保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名称：西安明德理工学院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6100007869985297

3. 成立日期：2006年06月27日

4. 住 所：西安市长安区西工大沣河校区
5. 法定代表人：袁汉源
6. 开办资金：人民币311,929,800元
7. 业务主管单位：陕西省教育厅
8. 业务范围：本科层次的高等学历教育
9.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100%股权
1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明德学院总资产126,226.00万元，负债总额84,480.8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41,745.16万元，营业收入31,400.42万元，利润总额6,672.9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6,559.81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2022年9月30日，明德学院总资产169,325.88万元，负债总额124,853.5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44,472.37万元，营业收入27,357.31万元，利润总额6,899.1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6,891.95万元。（未经审计）

（二）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为明德学院上述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涉及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2PAZL(TJ)0101038-BZ-01）已签署，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受益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 保证人：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被担保人：西安明德理工学院
4. 被担保主债务：人民币9,800万元

5. 担保范围：贷款本息、服务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

6.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 被担保债务类型：委托贷款业务

8. 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110,765.05 万元（含金叶印务和昆明瑞丰向公司担保 31,700 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66.44%；公司连续 12 个月累计担保余额为 77,602.03 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46.5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四、备查文件

1. 《委托贷款协议》
2. 《人民币单位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3.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八日